



付完款领金条,差价要补14元?

区区几分钟,金价有波动

本报讯(记者王伊婧)前天,市民李女士拨打本报新闻热线87000000反映了一件怪事:在商场里购买黄金,可就在那里去收银台付款的2分钟内,黄金涨价了,她被迫要求另外支付14元钱。

10月6日,李女士逛宁波“二百”商场,经过中国黄金的销售柜台时,想买一根小金条,准备除夕时给孩子压岁。最后,李女士选了一根重20克的金条,价格5000元左右。销售员填好单子后,让李女士去不远的收银台付款。等她付完款返回柜台准备领取金条时,销售员告诉她,就在这2分钟时间里,金价上涨了0.7元/克,她还需支付14元钱。

对此,李女士很纳闷:“单子开出来,我也付完款了,不就意味着交易已经成功了吗?那之后的金价涨跌应该就与我无关了。为啥还要补差价?”李女士对记者说,“我倒不是在意那14元钱,只是觉得不合理。”

为此,昨天上午,记者来到“二百”商场的中国黄金柜台询问此事。负责人俞经理告诉记者,“多退少补”是中国黄金集团公司为投资黄金的买卖制定的交易规则,“李女士在选购时可能对这规则没理解透,误会了。”

记者观察到,在投资黄金销售柜台的墙上挂着一块显示屏,上面显示的黄金价格正在实时跳动。俞经理说:“投资黄金的交易流程是顾客选定后,销售员开单,顾客去收银台付款,但这笔款项只是预付款。待顾客返回柜台后,销售员在我们的官网上点击确认,此时显示的金价才是最终的成交价。我们根据最后的成交价对顾客进行多退少补。”

俞经理解释道,“销售员会向每位顾客介绍这个‘多退少补’的交易规则。这就跟炒股一样,从确定下单跟交易成功之间有段间隔时间,这期间的价格变化是不可控的。顾客选好投资黄金,前往收银台支付的过程中,虽然只有区区几分钟时间,但金价每一刻都在变化,这个涨跌的风险就需要顾客自己来承担。”

何阿姨和好屋——愁容进,笑颜出

本报记者 王伊婧 通讯员 张国芳

“何阿姨,我又有烦心事来找你排解啦。”“何阿姨,我们楼里有对小夫妻吵得可凶啦,快去瞧瞧吧!”……在海曙南门口街道马园社区里,“何阿姨和好屋”名气不小,前来请她出马调解的居民络绎不绝。

何阿姨今年67岁,在社区里是出了名的“和事佬”。她年轻时务过农、做过工,还干过几年社区书记,生活阅历丰富。2005年,何阿姨一退休,就被马园社区“盯上了”,特地请来当了专职调解员。

马园社区是个老小区,一梯四户的居住结构很容易引发邻里纠纷,加上小区没有物业,外来租户又多,邻里间不免闹矛盾。2011年4月,社区居委会干脆为何阿姨单独开辟了一间工作室,命名为“何阿姨和好屋”。

社区的郑阿姨,长年为婆媳矛盾所困扰,找到何阿姨求助。郑阿姨说,婆婆脾气不好,又生性多疑,不管她怎么做,婆婆都看不惯,一点小摩擦就可能引发家里的轩然大波。

听完郑阿姨的一肚苦水,摸清前因后果后,何阿姨找到郑阿姨的婆婆来约谈,“您也是当过媳妇的人,要将心比心,体谅体谅做媳妇的难处。”同时她也劝郑阿姨多让老人。最后何阿姨召集了郑阿姨全家,召开了一次家庭会议,婆婆开诚布公地交谈后,终于解开心结。

“看上去,气上加气气死人,其实就是些小事情。”这是何阿姨经常挂在嘴边的一句话,在她眼中,没啥事是不可商量的,退一步海阔天空。

久而久之,何阿姨的调解名气越来越大,常有鄞州、江北、北仑等地的群众慕名前来。今年夏天,住在江东的张先生为儿子在某游泳馆报了一个游泳培训课程并付了学费。可刚学了几节课,游泳馆就关门歇业了,张先生申请退款而不得,抱着试一试的想法找到了何阿姨。何阿姨找到游泳馆老板沟通协商,以第三方的身份客观梳理了双方的责任与过失,有理有据,人情入理。在何阿姨的多次努力下,老板终于答应退还张先生一部分培训费。

为了更有效地进行调解,何阿姨时常阅读各类报纸,每当读到法律案例就会剪下来装订成册,以备日后借鉴,也给自己“充电”。“但调解矛盾很多时候不能光讲法,更要讲情理。”

前不久,社区有户人家失火,消防员来灭火时,水浇坏了楼下女孩的笔记本电脑。这台电脑是男朋友送的礼物,女孩很不舍,非要楼上住户赔偿。然而,楼上的受灾户生活困难,实在拿不出钱来赔。何阿姨知道后,开导这对小情侣说,“你们年纪轻,收入高,也不差这么点钱。”



何阿姨(右)在和好屋里进行调解。(王伊婧 摄)

而他生活这么困难,你们就当是献爱心、做好事呗。”在何阿姨苦口婆心的劝说下,男孩表示,再给女朋友买一台电脑,女孩也不索贿了。

“何阿姨和好屋”成立3年多来,帮助化解家庭矛盾、疏导心理压力、处理劳动纠纷等各类事情1000多起,接待居民群众2000多人。问起何阿姨调解的“秘诀”,她笑了,“秘诀啊,就是‘死心眼’呗,把居民的每件事都当作自己的事,用心去办、以心换心,最后总能找到解决办法的!”



张口报假名 一查是逃犯

本报讯(记者余建文 通讯员李东雷 朱丹红)潜逃在外,赌性不改。日前,逃犯方某被奉化溪口分局抓获,移交上海浦东警方。

上月30日晚,有群众向公安溪口分局举报,有一伙人在溪口镇某出租屋内赌博。民警立即赶去,端掉了这个赌窝,并把几名涉赌人员带回分局调查询问。

当询问到一名涉赌男子时,对方先自称叫“方正”,但民警输入身份查询系统,找不到匹配的人。于是男子又改口说,记错了,应该叫“方龙”,但还是查不到对应信息。这下,男子神情变得十分紧张,言语闪烁,就是不肯吐露真名。

值班民警判断,该男子肯定藏着“秘密”。经过进一步信息比对,确认该男子为安徽寿县人方某,去年7月因涉嫌开设赌场,被上海浦东警方批准刑拘后,列为追逃对象。方某逃到奉化溪口后,以打工为掩护藏匿起来。但赌性难熬,方某躲了一阵后又出来重操旧业,最终难逃法网。

讣告

宁波教育学院离休干部杜鸣(原行政18级,享受县处级待遇),因病于2014年10月10日5时56分不幸逝世,享年86岁。现定于2014年10月14日8:30在宁波市殡仪馆举行遗体告别仪式。特向杜鸣同志生前友好告知,于14日7时20分在宁波教育学院校门口(环城北路西段625号)集中乘车前往。家属联系电话:13906624261 13221907885 单位联系电话:15557890911

家属泣告



天降手机,砸坏“宝马”

庄豪 绘



坐在宝马车里等人,谁知“天降”两部手机,将车子砸损,张先生郁闷极了。原来,是五楼一对小情侣吵架后,一气之下将手机扔出了窗户……

31岁的张先生是宁波人。10月9日下午,他开着自己的宝马520Li轿车,到鄞州潘火街道金谷小区接人。车停在小区里后,张先生坐在车里等。此时,楼上忽然飞下来两部手机,不偏不倚刚好砸在宝马车的油箱盖和前轮上方车身处,顿时破漆并砸出明显的凹坑。据悉,其中一部iPhone 4S手机的屏幕被摔得粉碎,另一部手机的电池也被摔出。

对此,张先生非常生气,立即朝楼上大喊。由于一时找不到肇事者,他随即向潘火派出所报警。

民警赶到现场调查后,在旁边居民楼找到了手机主人小胡。23岁的小胡是安徽人,住在五楼。当天下午,他跟女友小陈在家里发生争吵。结果一气之下,小陈把她的两部手机扔出窗外,没想到殃及池鱼。

经过4S店定损,张先生车子的修理费要6500元。对此,小胡进行了赔偿。民警提醒广大市民,高空抛物非常危险,如果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需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记者沈晔晖 通讯员陈铭)

救人男子获警方奖励



本报讯(记者沈晔晖 通讯员王芳)16岁湖南女孩小李因工作不顺一时想不开,深夜跳入奉化江轻生,幸被夜跑路过的高先生、徐先生救起(详见本报9月19日报道)。昨天,江东白鹤派出所为他们颁发了见义勇为奖金。

据悉,为表彰二人奋勇救人的精神,白鹤派出所向江东公安分局申请了每人1000元的见义勇为奖金。昨天上午,徐先生到所里领取奖金,谦虚地表示这是他们应该做的。

而高先生因为在救人时尾椎骨骨折,尚未痊愈,无法前来。民警告诉记者,他们打算近日上门将奖金送过去。

在公安机关,有这样一批特殊的刑事侦察员,他们很少到案发现场,只是坐在办公室,通过视频网络就能破获各种违法犯罪案件,这些特殊的刑事侦察员被人们亲切地称为

“天网”尖兵

记者 王晓峰 通讯员 杨照瑾 林俊

海事法院办结一起香港仲裁裁决案

日前,宁波海事法院成功执结一起由香港特别行政区临时仲裁庭作出的船舶买卖合同仲裁裁决案。

2009年7月28日,香港骏俊有限公司根据当地仲裁机构作出的仲裁结果,向宁波海事法院提出申请,要求扣押台州海滨船舶修造有限公司正在建造的23000吨散货船,提供6100万元港币的担保。该院依法作出裁定扣押了此船。根据仲裁,海滨公司需退还对方4836万元港币及利息。

2010年7月,海事法院依法解除对海滨公司散货船的扣押,同时以其提供的三艘挖砂船作置换,并提供限制过户的活扣押担保。然而,由于受全球航运业持续低迷的影响,海滨公司当时用以置换的三艘挖砂船出现严重贬值,实际价值远远低于评估价,且对方已无其他可供执行的财产,导致对仲裁裁决的执行无法进行。为此,骏俊公司对置换保全财产提出异议,并反映至最高法院以及浙江省有关方面。

面对复杂案情,海事法院一方面加大对海滨公司财产的查控和处置工作,启动对担保船舶三艘挖砂船的拍卖程序,另一方面加大力度做申请人骏俊公司的工作,尽力说服减少执行金额争取执行和解。经过多次协商,最终骏俊公司与被执行人海滨公司达成和解协议,海滨公司向骏俊公司履行和解协议所确定的付款金额人民币2250万元。

至此,这起申请认可并执行由香港特别行政区仲裁裁决的棘手案件得以顺利化解。(王舜华)

神秘的队伍: 视频网络是破案利器

三年前,江北公安分局刑侦大队视频信息中队成立,共有9个队员,平均年龄28岁,年纪最大的是35岁的中队长周挺。“我们平时的工作以跟案为主,就是对着视频找线索,一天要看10多个小时。领导来慰问,我们总会多一项‘礼物’——眼药水,这也是工作必需品。”因为长时间对着电脑,最直接的影响就是“催生”了一批近视眼。现在信息中队有7人戴眼镜,其中5人是进队后才近视的。

但千万不要小瞧这群“眼镜哥”、“眼镜妹”,他们可厉害着呢!比如,现在小偷盗窃电动车被抓住,为了减轻处罚,往往只肯承认眼前的这起轻案,而隐瞒了其他更严重的案件。这时,视频信息中队的队员就会把其以前作案时留下的影像资料全部找出来,让对方不得不一一认罪。有一个惯偷行窃时被人瞧见,他称自己是第一次犯案,视频信息中队的队员通过视频分析软件一共找出了12起案子,这个惯偷因此受到了应有的处罚。

周挺介绍说,通常发生案件后,派出所民警在处警的同时会采集各种资料,比如案发地的监控视频,然后上传到系统里面。之后,他们就通过这套视频分析软件进行筛选,将极有可能是同一个人所为的案件找出来,随后会根据嫌疑人特征向其他部门提出协查申请。

责任心是基础: 不眠不休追踪黄金大盗

连续看10个小时的视频,如果是随意浏览,很容易就过去了;但如果要从视频中找出犯罪嫌疑人,就需要注意力高度集中,没有毅力和责任心是不行的。

今年5月22日,江北庄桥发生



视频信息中队的队员正在网上搜捕。

了一起黄金大劫案,警方成立专案组介入调查。由于案发地点没有安装监控,加上现场留下的线索极少,受害人陈述不正确,导致案件侦查一时间陷入了僵局。

就在此时,从视频组传来了好消息:犯罪嫌疑人的作案路线被锁定。原来,案发后,视频信息中队就调取了案发现场周边一周时间内的所有监控,然后分成多个组同步查找线索。就在大伙熬红了眼睛,喝光了所有咖啡的时候,终于有了收获。一名队员从安装在附近菜场的一个监控里找到了一个极为珍贵的镜头:凌晨时分,一男子从一个平台上跳下,然后离开。

找到这一视频的队员判断这就是当晚的作案嫌疑人,而嫌疑人的作案路线与受害人所描述的并不一致,应该与这个平台有关。根据视频信息中队提供的这一线索,专案组确认,嫌疑人是从平台空调外机上一个很隐蔽的窗口潜入室内作案。

据此,犯罪嫌疑人的作案路线被理清。但专案组又碰到了一个新问题:犯罪嫌疑人逃向了哪里?这时,视频组又发威了,他们连夜加班,搜集嫌疑人可能是同一个人所为的案件找出,足足花了10多个小时,“追踪”了11公里,终于在一城乡接合部将其老窝找到,黄金大盗因此落网。

灵感来源于心细: 江北怪盗栽在“初生牛犊”手里

1983年出生的队员曹峰获得过全市公安系统视频比武第一名,是视频信息中队名副其实的靈魂人物之一,因此他被称为“曹大师”。曹峰经常对伙伴们说,视频破案仅有责任心还不够,

还要有发散思维,破案的过程就是在寻找灵感。而灵感怎么来,关键是要善于发现细节,能够在视频中发现问题别人发现不了的东西。

江北曾发生过系列“白闯”案,作案者是个“高手”,专门针对农村住宅下手,两年间共作案40多起,但除了脚印没有留下任何其他线索。

这时,刚成立不久的视频中队介入了这个案子。每次案发,曹峰就会去现场,把周边所有的监控拷回来慢慢分析研究。

在第四次把周边视频拷回来研究时,曹峰突然灵感一现,有了惊人的发现:在这个视频出现的围观看热闹的市民中,有一人似乎在第一个视频中也曾出现过,由于视频不够清晰,曹峰一时间不敢确定两人是否为同一人。为此,他通过科技手段将图像还原,同时再次回访案发现场。在这两个不同的案发现场,当地居民都表示不认识图片中的人,曹峰由此判断此人很有可能就是那个大盗。

这个发现让曹峰非常兴奋,他在其他视频中找出这人出场的镜头,并且发现了他的车辆。就这样,一步步深入,犯罪嫌疑人终于露出了真面目,当这名大盗再次准备行窃时被警方当场抓获。经过审讯,确定此人共在全省范围作案200余起。

《民主与法制》专版由

国浩律师事务所协办

主要业务:公司,合同,海事海商,保险,知识产权

地址:高新区星海南路100号

华商大厦20层 电话:87360126

主任:李道峰

合伙人:史全佩、严宁荣、胡广永

不胜任工作被解聘 仍可享受经济补偿

【问题】

朱某在一家木材加工厂上班,并签订了劳动合同。由于朱某身单力薄,虽然两次调整工作岗位,仍难以承受。今年7月,企业以朱某不能胜任工作为由,与其解除了劳动合同。此后,企业与他结清了工资,但朱某要求给予经济补偿,企业认为,朱某今年3月才上班,因不能胜任工作被解聘,不能享受经济补偿。朱某问,因不能胜任工作被企业解聘,究竟能否享受经济补偿?

【说法】

《劳动合同法》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用人单位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劳动者本人或者额外支付劳动者一个月工资后,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一)劳动者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用人单位另行安排的工作的;(二)劳动者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三)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

无法履行,经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协商,未能就变更劳动合同内容达成协议的。”本案中企业与朱某解除劳动合同,符合上述第二项规定,并无过错。但企业在通知与朱某解除劳动合同后,就立即结清了工资,并没有按规定提前30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为此,企业应向朱某额外支付一个月的工资。

按照《劳动合同法》,职工不胜任工作被企业解聘的,同样可以享受到经济补偿。朱某问,因不能胜任工作被企业解聘,究竟能否享受经济补偿?

总之,根据朱某在该企业工作3个月后被解聘的具体情况,企业除了应当与他结清全部工资外,还应当额外支付朱某一个月的工资,同时给予半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在具体的解决方法上,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朱某可提起劳动仲裁。(程文华)

法律问答

Fa Lü Wen Da

法官连续8年回访老人



国庆前夕,宁海县人民法院岔路法庭的法官来到前童镇看望年过八旬的陈老太,了解老人的日常护理及生活情况。2006年,因钱款分配问题,陈老太与儿子发生矛盾,由于儿子不愿支付赡养费,陈老太将其告上法院,法院判决其每年支付赡养费830元。此后,该庭法官一直坚持对这起赡养案件跟踪回访,至今已持续8年。(余亚亚)